

新会计报表 编制分析手册

编著：孙宝珩 秦有祺 陈树英



山西人民出版社

新会计报表编制分析手册

编著：孙宝珩 秦有祺 陈树英

山西人民出版社

晋新登字 6 号

执行编辑:周 红

新会计报表编制分析手册

编著:孙宝珩 秦有祺 陈树英

出版:山西人民出版社

发行: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印刷:北京医科大学印刷厂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3

版别:1994 年 2 月第 1 版 1994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ISBN 7—203—02977—8/F·313

定价:18.8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内容提要

本书根据会计准则、财务通则和新财会制度的规定，运用企业经济活动实例，采取模拟操作演示的形式，示范讲解了各种新会计报表的编制和分析方法，尤其是对难度较大的财务状况变动表的编制方法，分别运用“T”型帐户法和工作底表法进行了更为详细的介绍。本书是广大财会人员和厂长（经理）学习和掌握新会计报表编制和分析方法的最新实用工具书。

前 言

自 1993 年 7 月 1 日开始，我国企业全面实施了《企业会计准则》、《企业财务通则》和新的财务会计制度，这是我国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的根本性变革，是中国会计历史上具有划时代意义的重大举措，它标志着中国会计伴随着我国改革开放事业的深入发展而已全面走向世界，迈向了统一化、市场化和国际化商业语言的大海，纳入了国际会计循环的洪流。这次会计改革的重要内容之一，就是建立和规范了国际上通行的会计报表体系。新的会计报表体系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和财务状况变动表及损益表附表——利润分配表和主营业务收支明细表，其种类、结构和内容都符合国际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能够全面地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对会计报表的基本要求。为了帮助广大财会人员和厂长（经理）了解和掌握新会计报表的编制和分析方法，特编写了《新会计报表编制分析手册》一书。

本书共分四个部分。第一部分系统概括地阐述了新会计报表的基本概念：会计假设、会计原则、会计要素和新会计报表的种类与作用；第二部分以工业企业为演示对象，运用购进、生产、销售和利润形成与分配经济业务实例，从编制会计分录（代记帐凭证）、登记帐户，直至期末编制会计报表，系统介绍并操作演示了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及利润分配表和财务状况变动表的编制方法；第三部分借用第二部分所编各种会计报表的资料数据，从企业资产的变现能力、偿债能力、营运能力、盈利能力、投资效益、财务状况的变动趋势等诸多方面，详细讨论了每张会计报表的分析方法及各种会计报表的综合分析方法；第四部分补充说明了新财务指标体系的构成、流通企业编制新会计报表示范举例、企业主管部门汇总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及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关于编制和分析会计报表的有关规定。

本书具有以下特点：1. 系统性强，以同一企业为解剖对象，系统介绍了各种新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和分析方法，编制与分析循序渐进；2. 内容全面，在系统介绍了工业企业各种新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工业企业财务状况变动表运用“T”型帐户法编制）后，又对流通企业各种新会报表的编制方法进行了具体的模拟操作演示（流通企业财务状况变动表运用工作底

表法); 3. 分析方式新颖, 打破了教科书中传统的会计报表分析模式, 先以每张会计报表为独立的分析对象, 然后再进行各种会计报表的综合利用分析, 个性与共性兼备; 4. 实用性强, 本书实例具有代表性, 所有企业都可借鉴; 5. 通俗易懂, 可操作性强, 文字表述充分考虑到成人学习的特点, 讲解、操作演示和分析深入浅出。

本书由孙宝珩、秦有祺、陈树英三位同志联合编著, 限于水平和条件, 书中不妥之处, 恳请读者指正。

编著者

1993年12月于北京

新会计报表编制分析手册

一、会计假设、会计原则、会计要素和会计报表	1
(一) 会计假设	2
(二) 会计原则	6
(三) 会计要素	13
(四) 新会计报表概述	21
二、新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29
(一) 新会计报表的编制要求	29
(二) 资产负债表的编制方法	32
(三) 损益表及利润分析表的编制方法	61
(四) 财务状况变动表的编制方法	84
(五) 新会计报表之间的内在联系	163
三、新会计报表的分析	172
(一) 新会计报表分析的目的和方法	172
(二) 资产负债表的分析	179
(三) 损益表及利润分配表的分析	206
(四) 财务状况变动表的分析	227

(五) 新会计报表体系的综合利用分析	236
四、补充资料	239
(一) 本书讨论的财务指标	239
(二) 商品流通企业新会计报表编制方法 示范举例	242
(三) 汇总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280
五、附录	299
会计报表法则选编	

一 会计假设、会计原则 会计要素与会计报表

自1993年7月1日开始,我国企业全面实施了《企业会计准则》、《企业财务通则》和新的财务会计制度,这是我国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的根本性变革,它标志着中国会计伴随着我国改革开放事业的深入发展而已全面走向世界。这次会计改革的重要内容之一,就是建立和规范了国际上通行的会计报表体系。新的会计报表体系借鉴了国际会计的先进经验,其种类、结构和内容都符合国际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能够全面地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对会计报表的基本要求。

会计报表是会计核算的最终产品,它是根据日常会计核算资料,定期编制,用以综合反映企业在一定时期内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理财过程与结果的报告文件,是企业向外传递会计信息的主要工具。会计报表的编制和分析,需要以一定的前提条件为基础,这些前提条件是:会计假设、会计原则和会计要素。因此,为了掌握会计报表的编制和分析方法,首先对会计假设、会计原则和会计要素进行讲解。

（一）会计假设

会计假设也称会计假定，是指组织企业会计核算工作应具备的前提条件，包括会计主体假设、持续经营假设、会计期间假设和货币计量假设四个主要内容。企业会计核算中的填制和审核凭证、登记帐簿等日常核算工作，编制会计报表的综合核算工作以及对会计凭证、帐簿和会计报表的分析利用等会计分析工作，都是以这些会计假设为基础的。

1. 会计主体假设

会计主体也称会计实体或会计个体，是指运用会计的基层单位或综合单位，或者说是会计为之服务的空间范围。企业会计核算以企业为会计主体，核算本单位的经济活动。如企业用现金购买产品，会计只记录买方企业产品采购成本的增加和现金的减少，而不记录卖方企业的业务活动；企业通过开户银行收回应收销货款，会计只记录债权人银行存款的增加和应收帐款的减少，而不记录债务人的业务活动。坚持会计主体这一前提，便于正确确定会计对象的范围，划清会计主体与其他单位或个人之间的经济界限，以便正确地核算本单位的各项经济业务。

需要说明的是，会计主体的组织形式是多种多样的，它既可以是自然的，也可以是人为的，自然的会计主体是与法律实体一致的会计主体，如凡是已登记注册并在银行开立帐号的企业都是自然的会计主体；人为的会计主体是根据经营管理需要及其他需要而成立的会计核算单位，如集团公司、联合企业等。每张有效的会计报表都必须列出编报单位的名称，

以表明特定的会计主体。

2. 持续经营假设

持续经营是指会计主体在可以预见的未来时期内，不会面临破产清算，而是以既定的目标继续经营下去。即会计主体要按照原定的用途去使用现有的资产；按照现时承诺的条件去清偿债务。事实上，从会计主体的经营存续时间来看，每个会计主体都存在两种可能：其一是在近期内可能面临破产清算；其二是在可以预见的未来时期内可以继续经营下去。但一般说来，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尽管每个企业都存在破产、清算的风险，但每个企业不可能预见到何时破产、清算；另外从企业经营的实践看，绝大多数企业都能持续经营下去，破产、清算的企业只是极少数。因此，持续经营假设就是要求将会计建立在正常状态下。会计核算以持续经营作为前提条件，就可以建立起会计计量和确认的一系列原则，以解决许多常见的财产计价和收益确定的问题。如果一个会计主体破产了，这个假设也就不存在了，会计主体只能采用破产会计等特殊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需要说明的是，持续经营假设与会计主体假设有着密切的联系，持续经营是在确定了会计主体之后作出的规定。只有在确定了会计主体的基础上，才可以判断这个会计主体能够存在的时间，也只有在假设这个会计主体在可以预见的未来时间内持续经营下去，才有可能进一步选择和确定会计核算的具体方法。对企业固定资产计提折旧的处理，对资产按历史成本计价的原则等，都是建立在持续经营这一假设基础之上的。如果没有持续经营这一假设，资产负债表中的许多

数据就会含义不清，甚至产生误解。如资产是按历史成本计算的，如果会计主体被破产、清算，资产的销售或变现价值才有意义，而正常的资产负债表是根据持续经营假设编制的，由于资产的销售或变现价值往往会大大低于正常情况下的实际成本，其差额为亏损，这时仍按历史成本计算资产价值，就会掩盖亏损。如果会计主体被清算，其全部资产都会变为流动资产，全部负债都会变为流动负债。

3. 会计期间假设

在会计核算中，为了取得某个时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综合资料，需要人为地把持续不断的企业经营活动过程划分为一个个时间长度相等的较短期间，分别计量和反映各个期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这些个时间长度相等的期间就是会计期间，通常有年度、季度和月度之分。会计年度可以与日历年度相一致，称历年制；也可以与日历年度不一致，称营业年。营业年通常以每年中企业经营活动的最低点作为会计年度的起点和终点，如美国的会计年度是10月1日至次年9月30日。我国的会计年度实行历年制，自公历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会计年度的分季、分月也与公历相同，与我国的财政预算和计划统计的分期口径相一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企业应按月向外编报资产负债表和损益表，以反映会计主体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应按年编报资产负债表、损益表、财务状况变动表三张主表和利润分配表、主营业务利润明细表两张附表，综合报告会计主体在会计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理财过程和年度利润的分配情况及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情况。企业可不再向外编

报季度报表。

4. 货币计量假设

货币计量是指在会计核算工作中，要利用货币这一计量尺度来计量和反映企业的经营活动过程，进行价值核算。也就是说，会计核算只限于那些能够用货币来计量的经济业务活动，如商品的购进与销售，非商品财产物资的购进与领用，债权债务的发生与清理，对外交易引起的资产与权益变化，企业内部会计事项的调整等。凡是不能用货币来计量的经济业务都不需要会计进行反映，如企业商品的质量、职工的出勤情况、技术发展情况等。可以说，货币计量既是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又是会计核算的主要特点。因为货币作为价值尺度，具有综合的作用。只有通过货币计量，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才能得到全面而综合的反映。在我国，会计核算以人民币作为记帐本位币，业务收支以外币为主的企业，也可以选定某种外币作为记帐本位币，但编制的会计报表应当折合为人民币反映。境外企业向国内有关部门编送会计报表，也应当折合为人民币反映。

需要说明的是，会计核算把货币作为主要计量单位的同时，应当认定货币本身的价值是稳定不变的，不存在通货膨胀。如果货币购买力的波动不大或前后能够抵销，也可以不予考虑，仍视为币值稳定。如果发生恶性通货膨胀，则这一假设已不能成立，就需要运用物价变动会计等特殊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二) 会计原则

会计原则是指对企业会计核算工作及其由此产生的会计信息的基本要求。包括对会计要素的计量原则和对会计信息的质量要求。计量原则包括：历史成本计价原则、收入与费用配比原则、权责发生制原则、划分收益性支出与资本性支出原则等；质量要求包括：客观性、相关性、可比性、一贯性、及时性、明晰性、谨慎性和重要性原则等。

1. 客观性原则

客观性是指会计核算应当以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为依据，如实反映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它要求会计记录和会计报表如实地反映客观存在，不允许有任何的歪曲和重漏，每一项会计记录都要有合法的凭证为依据，从编制会计分录、登记帐簿到编制会计报表的全过程，都不允许弄虚作假，隐瞒谎报。做到内容真实、数字准确、项目完整、手续完备、资料可靠，全面正确地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 相关性原则

相关性是指会计信息应当符合国家宏观经济管理的要求，满足有关各方了解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需要，满足企业加强内部经营管理的需要。做到数出一门，资料共享。因为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投资主体出现了多元化，国家对企业的管理逐步由直接管理转向间接管理，企业的生存与发展，在很大程度上要有赖于充分发挥企业自身的主观能动性，为此，会计信息不仅要为国家政府部门服务，还要为企业内部管理人员和投资人、银行及其他金融组织服务，以

满足社会各方对会计信息的需要。

3. 可比性原则

可比性原则是指会计核算应当按照规定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会计指标应当口径一致，相互可比。它要求不同企业，特别是同一行业的不同企业之间应采用相同或相似的会计程序和处理方法，不同企业会计报表的编制要建立在相同的会计程序和会计方法基础上，使不同企业的会计报表和会计信息具有共同或类似的特征，以利于会计报表使用者进行企业间的比较，从而有效地判断企业管理的业绩和经营的成效，以便进行投资决策。事实上，如果企业之间的会计信息口径一致，相互可比，则会计信息的有用性就会大大增强。从社会角度看，可据以对各行业或企业的经济活动做出切合实际的考核与评价，以便确定先进与落后，优异与差劣，从而总结经验，找出不足，提出改进措施。

4. 一贯性原则

一贯性原则是指会计处理方法前后各期应当一致，不得随意改变。它要求企业的各种会计处理方法和会计报表的指标口径、编制规则在连续的各个会计期间保持一致，以便增强会计报表的可比性。因为有些会计事项，往往有很多种会计核算方法，如存货价值的计算，如果在上个会计期间内采用先进先出法确定存货价值，而在本会计期间改为后进先出法，那么这两个期间的存货价值、发出存货成本和利润等会计指标就不能直接对比。可见，坚持会计核算的一贯性原则，可以有效地防止某些企业或个人利用会计处理方法的变动，人为地调剂成本费用和利润等会计指标，虚构企业的财务状

况和经营成果。

当然，会计核算的一贯性原则不是绝对的，而是相对的，因为在现实经济生活中，会计处理方法总是随着客观经济环境、企业经营管理需要和会计技术的发展而不断发展变化，一旦企业所选用的会计处理方法已不适合企业的实际情况，就有必要进行变更，但必须将变更的情况、变更的原因及其对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在财务报告中作出说明，以免对会计报表产生误解，会计报表编制者应对由此引起的含义不清的问题承担责任。

5. 及时性原则

及时性原则是指会计核算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信息资料，既不许积压帐目拖延报表期限，也不许提前结帐报帐。从会计信息的时效性讲，及时性具有两方面的含义：其一是要求会计核算要对企业的经营活动及时地记录下来；其二是要求会计核算把会计信息及时地传送出去，及时记录与及时传送要相互联系。为此，会计核算应当及时进行。具体表现为：企业经济业务发生后，要正确地填制会计凭证、严格地审核会计凭证、正确合理地组织会计凭证的传递；根据会计凭证及时登记有关帐簿，及时对帐和结帐；报告期末，根据总帐和明细帐资料，及时编制会计报表，向有关各方传递会计信息。

6. 明晰性原则

明晰性原则是指会计记录和会计报表应当清晰明了，便于理解和利用。根据前述会计核算相关性原则的要求，编制会计报表的宗旨就是让人看、让人用，以满足企业管理人员、